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利润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897.0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7,698.95 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1,166.90 万股，扣除不参与现金分红的公司回购股份 350 万股，有权享受本

次现金红利的股份数为 40,816.90 万股，以该等股本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245.07 万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94.9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送股。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利润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系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股东回报等因素，制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规定，结合了股东利益、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